

上海市财政局

2024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信息披露文件

一、债券概况

(一) 基本情况

在国务院批准的总规模内，2024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计划发行总额 240.197 亿元，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券，全部为再融资专项债券。本次公开发行的 2024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分为一期～四期分别发行，债券期限分别为 3 年、5 年、7 年、10 年，计划发行规模分别为 19.5 亿元、19.6 亿元、28.897 亿元、172.2 亿元。3 年期、5 年期和 7 年期的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利息按年支付，10 年期的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利息按半年支付，发行后可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市流通。

表 1 2024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概况

债券名称	发行规模	债券期限	还本付息方式
2024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一期）	19.5 亿元	3 年	利息按年支付，到期一次还本
2024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二期）	19.6 亿元	5 年	利息按年支付，到期一次还本
2024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三期）	28.897 亿元	7 年	利息按年支付，到期一次还本
2024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四期）	172.2 亿元	10 年	利息按半年支付，到期一次还本

（二）发行方式

2024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通过招标方式发行。上海市财政局于招标日通过财政部上海证券交易所政府债券发行系统组织招投标工作，参与投标机构为 2024-2026 年上海市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招标发行具体安排详见《关于印发〈上海市政府债券招标发行兑付办法〉的通知》（沪财库〔2021〕17 号）、《关于印发〈上海市政府债券招标发行规则〉的通知》（沪财库〔2021〕18 号）和《关于发行 2024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一～四期）有关事宜的通知》（沪财库〔2024〕29 号）。

（三）募集资金投向说明

按照财政部要求，本次发行的 2024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本批债券募集资金全部转贷有关各区政府使用，用于偿还 2024 年到期的上海市政府专项债券本金。

表 2 2024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偿还的到期债券概况

到期债券名称	到期债券代码	到期债券规模（万元）	发行债券期限	偿还金额（万元）	资金使用级次
2017 年上海市政府专项债券（二期）	1705124	1,000,000	3 年	195,000	浦东
			5 年	9,000	浦东
			7 年	79,000	普陀
			10 年	180,000	长宁、虹口、宝山、闵行
2019 年上海市政府专项债券（三期）	1905231	30,000	10 年	30,000	松江
2019 年上海市政府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三期）——2019 年上海市政府专项债券（五期）	1905233	4,326,000	5 年	187,000	宝山、嘉定、浦东
			7 年	209,970	黄浦、普陀
			10 年	1,512,000	静安、闵行、松江

二、信用评级情况

经上海市财政局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2024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一期）、2024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二期）、2024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三期）、2024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四期）信用级别均为 AAA 级。在上述再融资专项债券存续期内，上海市财政局将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每年开展一次跟踪评级。

三、中长期经济规划情况

上海市结合区域经济发展和本市实际情况，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和《中共上海市委关于制定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等要

求，制定了《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本市将统筹推进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布局，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面向全球、面向未来，对标国际最高标准、最好水平，勇于挑最重的担子、啃最硬的骨头，以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实现高效能治理为目标导向，以推进浦东高水平改革开放和三项新的重大任务为战略牵引，以强化“四大功能”、深化“五个中心”建设、推动城市数字化转型、提升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为主攻方向，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为根本动力，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快形成国内大循环的中心节点、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战略链接，加快推进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快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十四五”时期，上海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是：到 2025 年，贯彻落实国家重大战略任务取得显著成果，城市数字化转型取得重大进展，国际经济、金融、贸易、航运和科技创新中心核心功能迈上新台阶，人民城市建设迈出新步伐，谱写出新时代“城市，让生活更美好”的新篇章。

《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

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的具体内容见附件 2，各专项规划的详细内容参见上海市人民政府网站、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

四、上海市财政收支情况^①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2022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608.2 亿元，扣除留抵退税因素后比 2021 年同口径（以下简称“同口径”）增长 3.9%，按自然口径计算（以下简称“自然口径”）下降 2.1%。加上中央财政税收返还和补助收入、上年结转收入、调入资金、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等 4069.1 亿元，收入总量为 11677.3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93.2 亿元，增长 11.4%。加上上解中央财政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出资金、结转下年支出等 2284.1 亿元，支出总量为 11677.3 亿元。

2023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312.5 亿元，比 2022 年增长 9.3%。加上中央财政税收返还和补助、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等 3408.4 亿元，收入总量为 11720.9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638.5 亿元，增长 2.6%。加上上解中央财政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等 2082.4 亿元，支出总量为 11720.9 亿元。

2024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 8728 亿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增长 5%。加上中央财政税收返还和补助、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等 1762.7 亿元，收入总量为 10490.7 亿元。全市一般

^①财政收支状况中，2022 年数据为决算口径，2023 年、2024 年数据来源于《关于上海市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公共预算支出预计 9885 亿元，增长 2.6%。加上上解中央财政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等 605.7 亿元，支出总量为 10490.7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

2022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041.5 亿元，增长 7.2%。加上中央财政补助收入、动用上年结转收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调入资金等 1644.1 亿元，收入总量为 5685.6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736.5 亿元，增长 4.7%。加上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调出资金、结转下年支出等 1949.1 亿元，支出总量为 5685.6 亿元。

2023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466.7 亿元，下降 14.2%。加上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动用上年结转收入等 1023.7 亿元，收入总量为 4490.4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997.7 亿元，下降 19.8%。加上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上解中央财政支出等 1492.7 亿元，支出总量为 4490.4 亿元。

2024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 3022.6 亿元，下降 12.8%。加上动用上年结转收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等 1054.8 亿元，收入总量为 4077.4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计 3197.7 亿元，增长 6.7%。加上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等 879.7 亿元，支出总量为 4077.4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2022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95 亿元，增长 11.4%。

加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 75.4 亿元，收入总量为 270.4 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46 亿元，增长 86.5%。加上调出资金、结转下年支出等 124.4 亿元，支出总量为 270.4 亿元。

2023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47.5 亿元，下降 24.4%。加上上年结转收入等 62.2 亿元，收入总量为 209.7 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9.4 亿元，下降 18.2%。加上调出资金等 90.3 亿元，支出总量为 209.7 亿元。

2024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 123.2 亿元，下降 16.5%。加上上年结转收入等 41.7 亿元，收入总量为 164.9 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计 118.5 亿元，下降 0.8%。加上调出资金 46.4 亿元，支出总量为 164.9 亿元。

（四）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支

2022 年，全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798.7 亿元，全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 3519 亿元。

2023 年，全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196.5 亿元，全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 2757.4 亿元。

2024 年，全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预计 2800 亿元，全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预计 2956 亿元。

五、上海市市级财政收支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2022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15.9 亿元，同口径增长

3.9%，自然口径下降 3.2%。加上中央财政税收返还和补助收入、上年结转收入、区级上解收入、调入资金、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等 2870.9 亿元，收入总量为 6286.8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85.7 亿元，增长 5%。加上上解中央财政支出、市对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支出、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出资金、结转下年支出等 3301.1 亿元，支出总量为 6286.8 亿元。

2023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853.7 亿元，增长 12.8%，加上中央财政税收返还和补助、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等 2521.5 亿元，收入总量为 6375.2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18.8 亿元，增长 11.2%。加上市对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上解中央财政支出等 3056.4 亿元，支出总量为 6375.2 亿元。

2024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 4046 亿元，增长 5%。加上中央财政税收返还和补助、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等 1313.8 亿元，收入总量为 5359.8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 3337 亿元，增长 0.5%。加上市对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上解中央财政支出等 2022.8 亿元，支出总量为 5359.8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

2022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865.8 亿元，下降 7.9%。加上中央财政补助收入、动用上年结转收入、区级上解收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调入资金等 1279.2 亿元，收入总量为 2145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875.3 亿元，下降 4.4%。加上市对区转移支付支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支出、调出资金、结转下年支出等 1269.7 亿元，支出总量为 2145 亿元。

2023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872.1 亿元，增长 0.7%。加上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动用上年结转收入等 746.6 亿元，收入总量为 1618.7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17.5 亿元，下降 18%。加上市对区转移支付支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支出等 901.2 亿元，支出总量为 1618.7 亿元。

2024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 758.5 亿元，下降 13%。加上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动用上年结转收入等 291.2 亿元，收入总量为 1049.7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计 598.7 亿元，下降 16.6%。加上市对区转移支付支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等 451 亿元，支出总量为 1049.7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2022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44.9 亿元，增长 11%。加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 64.1 亿元，收入总量为 209 亿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0.3 亿元，增长 121%。加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调出资金、结转下年支出等 98.7 亿元，支出总量为 209 亿元。

2023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5.2 亿元，下降 27.4%。加上上年结转收入等 50.5 亿元，收入总量为 155.7 亿元。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9.1 亿元，下降 19.2%。加上调出资金等 66.6 亿元，支出总量为 155.7 亿元。

2024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 83.5 亿元，下降 20.6%。加上上年结转收入等 29.8 亿元，收入总量为 113.3 亿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计 78.8 亿元，下降 11.6%。加上调出资金等 34.5 亿元，支出总量为 113.3 亿元。

（四）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支

2022 年，市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785.3 亿元，市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 806.1 亿元。

2023 年，市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774.4 亿元，市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 638.7 亿元。

2024 年，市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预计 670 亿元，市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预计 525.9 亿元。

六、地方政府债务状况

（一）全市债务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上海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 7356.8 亿元。截至 2022 年底，上海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 8538.6 亿元。截至 2023 年底，上海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 8832.3 亿元（一般债务余额 3675.5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5156.8 亿元）。

2021 年，经国务院同意，财政部核定上海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10603.1 亿元。2022 年核定上海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11303.1 亿元。2023 年核定上海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9906.2 亿元（一般债务限额 4101.2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5805 亿元）。

从资金来源来看，截至 2023 年底，地方政府债券余额 8831.1 亿元，占 99.99%；非政府债券形式存量政府债务余额 1.2 亿元，占 0.01%。

从资金投向来看，主要用于市政建设、土地收储、保障性住房、交通运输设施建设等基础性、公益性项目支出，较好地保障了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推动了民生改善和社会事业发展，并且形成了大量优质资产。

从未来偿债情况看，本市政府债务 2024 年到期 1095.3 亿元，占 12.4%；2025 年到期 1084.7 亿元，占 12.3%；2026 年到期 1028.2 亿元，占 11.6%；2027 年及以后年度到期 5624.1 亿元，占 63.7%。

（二）市级债务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市级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 1948 亿元。截至 2022 年底，市级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 2519.1 亿元。截至 2023 年底，市级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 2794.8 亿元（一般债务余额 894.4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1900.4 亿元）。

2021 年，市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3321.7 亿元。2022 年，市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3639.3 亿元。2023 年，市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3159.8 亿元（一般债务限额 1171.7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988.1 亿元）。

从资金来源来看，截至 2023 年底，地方政府债券余额 2794.8

亿元，占 100%。

从未来偿债情况看，市级政府债务 2024 年到期 225 亿元，占 8.1%；2025 年到期 299 亿元，占 10.7%；2026 年到期 324.6 亿元，占 11.6%；2027 年及以后年度到期 1946.2 元，占 69.6%。

（三）上海市加强债务管理、防范债务风险的政策措施

上海市政府性债务规模适中、风险总体可控。2023 年底，全市债务率为 68%，低于国际控制标准 100%—120%的下限，也低于全国平均水平。近年来，上海市委、市政府按照国务院的部署和中央有关部委的要求，高度重视政府性债务管理工作，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不断完善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着力控制债务规模，有效防范和化解财政金融风险。

一是健全完善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严格政府性债务管理。2014 年，市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政府性债务管理的若干意见》（沪府〔2014〕44 号），从化解存量债务、规范举债融资、强化债务监管等方面对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提出具体要求。2016 年，及时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以及《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分类处置指南>的通知》等文件，严格政府性债务管理。2022 年参照财政部的做法，建立了本市新增政府债券支出进度通报预警机制，进一步完善本市地方政府债券管理，更好发挥新增债券带动扩大有效投资的积极作用。

二是落实债务限额管理和债券额度分配方案，组织实施债券发行工作。按照有关债务限额管理的要求，在财政部核定的政府债务限额内，编制预算调整方案，提交市人大常委会批准后纳入政府预算管理。按照财政部加强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的要求，认真组织实施债券发行工作。

三是加强政府专项债券绩效管理。出台《上海市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沪财绩〔2021〕27号），进一步加强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评价结果应用等全流程绩效管理，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有效防范政府债务风险。

四是加强对政府债务的动态监控，完善政府债务监管方式。严格实行政府债务月报制度，实时跟踪分析本市政府债务到期和变动情况。要求各区结合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多渠道筹集偿债资金，严控债务风险。进一步完善政府债务监管方式，规范地方政府债务管理。

五是建立政府债务风险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一是参照财政部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办法，建立本市政府债务风险预警机制，根据财政部的测算评估结果，及时对本市债务高风险的地区进行预警、提示。二是出台《上海市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沪府办〔2017〕36号），明确应急组织机构、预警和预防机制、应急响应、后期处理和保障措施，切实防范和化解财政金融风险。

- 附件：1、上海市经济、财政和债务有关数据；
- 2、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附件 1

上海市经济、财政和债务有关数据

一、地方经济状况			
2021-2023 年经济基本状况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43653.17	44652.80	47218.66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8.3	-0.2	5.0
第一产业（亿元）	96.09	96.95	96.09
第二产业（亿元）	11366.69	11458.43	11612.97
第三产业（亿元）	32190.39	33097.42	35509.60
产业结构			
第一产业（%）	0.2	0.2	0.2
第二产业（%）	26.0	25.7	24.6
第三产业（%）	73.7	74.1	75.2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速度（%）	8.1	-1.0	13.8
进出口总额（□亿元 √亿美元）	6286.03	6272.40	42121.61 亿元
出口额（□亿元 √亿美元）	2433.13	2563.65	17377.94 亿元
进口额（□亿元 √亿美元）	3852.90	3708.75	24743.67 亿元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18079.25	16442.14	18515.50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82429	84034	89477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38521	39729	42988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年=100）	101.2	102.5	100.3
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上年=100）	102.1	102.6	99.7
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上年=100）	107.3	104.9	98.9
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本外币）（亿元）	175831.08	192293.06	204429.29
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本外币）（亿元）	96032.13	103138.91	111766.72

二、财政收支状况（亿元）						
（一）近三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项目 \ 年份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市级	全市	市级	全市	市级	全市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15.9	7608.2	3853.7	8312.5	4046	872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85.7	9393.2	3318.8	9638.5	3337	9885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787.9	787.9	521.2	521.2	132	132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43.7	355.4	56.2	386.9	65	377.3
转移性收入	2083	3281.2	2000.3	2887.2	1181.8	1630.7
转移性支出	3246.1	1647.6	3000.2	1695.5	1957.8	228.4
（二）近三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政府性基金收入	865.8	4041.5	872.1	3466.7	758.5	3022.6
政府性基金支出	875.3	3736.5	717.5	2997.7	598.7	3197.7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1014.2	1014.2	598.4	598.4	170	170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13.5	253.4	53	438.9	160	717.9
（三）近三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44.9	195	105.2	147.5	83.5	123.2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110.3	146	89.1	119.4	78.8	118.5
三、地方政府债务状况（亿元）						
截至 2023 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8832.3			
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9906.2			

注：

- 1、地方经济状况根据 2023 年上海统计年鉴、上海市统计局网站统计数据信息发布栏目整理，详细情况参考上海市统计局网站相关栏目。
- 2、财政收支状况中 2022 年数据为决算数，2023 年数据为预算执行数，2024 年数据为预算数。